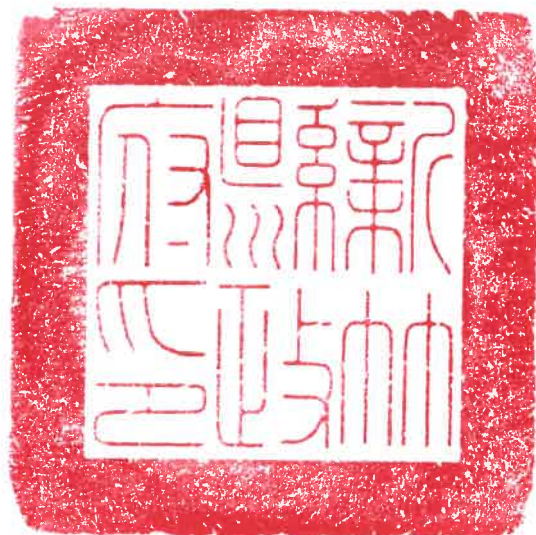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100354428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告發布實施「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(新竹縣轄部分)(園區三、五路地區)細部計畫(變更園區服務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)案」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計畫案自民國110年6月22日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新竹縣寶山鄉公所、本府產業發展處。

(二)新竹縣都市計畫網站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
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」>「都市計畫書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縣長楊文科